

证券代码：871349

证券简称：汉光电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点 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49	汉光电气	2023 年 5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东金轮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 200 号 68 栋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为满足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需要，公司拟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（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转增股本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世权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.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9时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汪敏

联系电话：020-8160926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